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ST华鼎 编号:2020-064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诉讼担保、违规担保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因违规担保，债权人姜某、张南堂上诉，公司涉及诉讼；因违规担保，债权人张春山上诉，公司涉及诉讼。近日，公司获悉上述诉讼案进展，具体情况如下：

1. 违规担保诉讼案件相关进展  
起诉方姜某、张南堂要求公司向鼎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丰控股”）、浙江三鼎织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鼎织造”）、义乌华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锐公司”）偿还借款本金3700万元，同时要求丁某民、丁某志、丁某军及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该案件已于2020年3月12日进行开庭审理，目前已获得一审判决，判决中涉及公司部分为公司对这笔债务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50%的赔偿责任，承担赔偿责任后，公司有权向被告三鼎控股、三鼎织造、义乌华锐追偿。公司对上述判决结果不服，已向上

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上诉，二审将于2020年11月10日进行开庭审理。

2. 张春山借款诉讼案件相关进展

起诉方张春山要求自然人蒋善祥偿还借款本金15,900万元，同时将公司作为“共同借款人”，要求共同承担还款义务，要求三鼎控股、丁某民、丁某军承担连带还款责任。因疫情原因该案件延期至2020年9月18日进行一审开庭审理，目前法院尚未做出判决。

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诉讼案件，已聘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诉，同时寻求司法保护，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鉴于上述诉讼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市场风险，后续公司也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0156 证券简称:华升股份 编号:临2020-029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11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延期还款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润麻公司提供1000万元的借款，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现该笔借款已到期。因润麻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该笔借款继续延长还款期限，延期为一年。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延期还款的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光电 编号:2020-076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6月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含2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办理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披露的《泰禾光电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公司已于2020年11月3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并获得理财收益21.19万元。

一、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润麻公司提供1000万元的借款，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现该笔借款已到期。因润麻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该笔借款继续延长还款期限，延期为一年。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延期还款的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

三、备查文件  
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0129 证券简称:ST宜化 公告编号:2020-096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的公告

受理。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2020年11月2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2922）。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主板和中小板、B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

2020年11月3日

董事会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0-07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方正香港金控提供担保  
收到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

公告。

2020年11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境外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关意见的函复》（机构函(2020)1292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为境外子公司方正香港金控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公司将按照上述复函的要求办理担保事宜。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20-093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8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0年10月31日，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寿仙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460,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2%，购买的最高价为44.83元/股，最低价为40.5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366,731.26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2020年10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260万股且不超过360万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60.00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拟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15日公司披露的《寿仙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0-204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控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8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0年10月31日，公司拟向控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有关情况

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福建傲农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畜牧”）增资10,000万元，增资后公司持有傲农畜牧100%的股权。

三、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 甲方：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福建傲农畜牧有限公司

2. 增资金额：10,000万元；增资期限：12个月内完成增资。

3. 增资方式：货币增资。

4. 增资目的：改善公司资金状况，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5. 增资定价：以评估报告为准。

6. 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增资后，甲方持有乙方100%的股权。

7. 增资后的公司治理：甲方委派一名董事，乙方委派一名监事，共同组成董事会，甲方委派一名监事，乙方委派一名监事，共同组成监事会。

8. 增资后的公司管理：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9. 增资后的公司财务：甲方委派一名财务总监，乙方委派一名财务总监，共同负责公司财务管理。

10. 增资后的公司人事：甲方委派一名人事总监，乙方委派一名人事总监，共同负责公司人事管理。

11.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12.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13.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14.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15.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16.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17.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18.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19.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20.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21.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22.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23.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24.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25.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26.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27.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28.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29.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30.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31.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32.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33.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34.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35.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36.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37.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38.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39.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40.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41.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42.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43.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44.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45.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46.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47.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48.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49.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50.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51.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52.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53.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54.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55.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56.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57. 增资后的公司其他：甲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乙方委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负责公司其他工作。

58